附件1

第五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海南赛区“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

**一、活动主题**

　　红色筑梦点亮人生 青春领航振兴中华

**二、活动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回信精神，持续推动形成“延安一把火，全国一片红”的发展态势，弘扬开天辟地的“红船精神”，立足红色传承、立足实际需求、立足强国建设，鼓励和引导我省青年深入革命老区、贫困地区和城乡社区，接受思想洗礼，助力精准扶贫、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用创新创业的生动实践汇聚起民族复兴的磅礴力量。

**三、活动时间**

2019年4月—10月

**四、活动对象**

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为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毕业生（2014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

**五、活动形式**

**（一）“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

1.组建专业团队。各高校认真组织各专业大学生以及教师、企业家、投资人等，以“科技中国（海南）小分队”、“健康中国（海南）小分队”、“幸福中国（海南）小分队”、“教育中国（海南）小分队”、“法治中国（海南）小分队”、“形象中国（海南）小分队”、“政策宣讲小分队”或项目团队组团等形式，走进革命老区、贫困地区、城乡社区，从乡村振兴、精准扶贫、社区治理等多个方面开展帮扶工作，推动当地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贡献智慧。

2.组建乡村振兴专项团队。各高校要围绕国家乡村振兴战略，按照海南省委省政府提出的关于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主动联系各市县扶贫部门，做好工作对接，特别是对接各高校扶贫联系点及乡村振兴工作队，组织大学生创新创业团队深入到农村、扶贫工作点、乡村振兴服务点，开展帮扶工作，努力实现项目长期对接，并推出一批帮扶品牌项目和帮扶示范区，推动当地社会经济建设，助力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

3.组建社会实践团队。各高校紧密结合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认真组织全校大学生志愿者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社会实践活动和志愿服务活动，在活动中了解省情民情，广泛调研，培育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各高校要鼓励和引导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团队参与社会实践活动，在活动中遴选出优秀项目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专项赛。

**（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符合大赛参赛要求的，可自主选择参加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或其他赛道比赛（只能选择参加一个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单列奖项、单独设置评审指标，突出项目的社会贡献和公益价值。

**1.参赛项目要求**

（1）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要在推进革命老区、贫困地区、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

（2）参赛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3）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需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报名时需提交营业执照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相关复印件、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等。参赛项目可提供当前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况、带动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已获投资（或收入）1000万元以上的参赛项目，需提供相应佐证材料。

（4）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5）已获往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项目，不可报名参加第五届大赛。

**2.参赛组别和对象**

参加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须为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根据项目性质和特点，分为公益组、商业组。

**（1）公益组。**参赛项目以社会价值为导向，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并符合以下条件：

①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者社会组织，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或社会组织）的项目均可参赛。

➁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实际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为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毕业生（2014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企业法人代表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➂师生共创的公益项目，若符合“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要求，可以参加该组。

**2.商业组。**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的[痛点问题](https://wiki.mbalib.com/wiki/%E7%A4%BE%E4%BC%9A%E9%97%AE%E9%A2%98%22%20%5Co%20%22%E7%A4%BE%E4%BC%9A%E9%97%AE%E9%A2%98)、助力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融合，并符合以下条件：

➀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实际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为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毕业生（2014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企业法人代表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➁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司的项目均可参赛。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人代表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如已注册成立机构或公司，学生须为法人代表。

➂师生共创的商业组项目只能参加高教主赛道，不能报名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六、活动安排**

 各高校根据本方案，结合高校实际情况安排。

1.活动启动（4月—5月）

5月初全省召开启动仪式。各高校根据学校实际，制定本校活动方案，部署活动开展。

2.活动报名（4月—8月）

　　各高校要积极组织本校创新创业项目参与活动，并组织团队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进行报名（网址：http://cy.ncss.cn），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4月5日至8月15日。

3.活动开展及比赛（4月—9月）

各高校组织项目团队深入革命老区、贫困地区、城乡社区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活动。5月中旬前，举办校级比赛；6月中旬，举办省级初赛、复赛。

　　4.总结表彰（9月—10月）

全省表彰优秀活动项目。各高校召开总结表彰大会，总结经验，宣传活动成果，选树优秀典型，举办优秀团队先进事迹报告会。

**七、奖项设置**

根据各高校报名情况，按一定比例确定省级复赛的金奖、银奖、铜奖奖项若干名。

**八、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提高认识，成立专项工作组指导活动。要建立多方联动机制，形成政府、企业、社会、学校、校友等多方合力，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2.统筹资源、加强保障。各高校要主动协调地区扶贫办、红色教育基地等部门，对项目团队给予支持。鼓励有条件的高校设立“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基金，支持大学生开展专项活动。

3.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各高校要通过校园网、微信平台、广播台、宣传海报等形式，形成线上线下同步宣传，广泛发动学生参与活动、报名参赛，营造良好的活动及参赛氛围。

 海南省教育厅

 2019年4月19日